



ESG披露换挡：跳出报告编制 迈向经营嵌入

● 本报记者 刘杨

随着《上海市2026年度碳排放配额分配方案》印发、深圳开展2025年度碳排放配额首场有偿竞价发放工作，叠加生态环境部明确全国碳市场将扩容至石化、化工行业，我国碳市场制度建设进入加速落地阶段。从地方层面提高纳管门槛、探索有偿分配模式，到全国范围扩大行业覆盖、夯实核算监管基础，碳定价信号持续释放，正从成本端、资产价值及行业投资方向三个维度，对高耗能上市公司产生深远影响。业内人士认为，“十五五”时期碳约束由软变硬，将加速高耗能行业内部分化，碳资产管理能力逐步成为上市公司重要经营要素。

要的信息披露标准、准则、指南均对此有所提及。

数据提质：量化扩容 鉴证增多

治理架构与核心议题的深化，最终都需要落脚于扎实的数据底座。实践表明，ESG信息披露正在经历从“定性描述”到“定量管理”的跃迁，第三方鉴证的提速则为数据的可信度加上了关键码。

上市公司披露的量化指标数量快速增长是上述趋势的明显标志。《报告》显示，2023至2025年度，A股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关信息的量化披露水平取得显著进展，量化指标数量主要集中在50—100个。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53.90%（1465家）披露了50—100个量化指标，比2024年度提升了约20个百分点；23家公司披露了超过100个量化指标（2024年度为4家），最多披露了120个量化指标。

值得关注的是，过往“报喜不报忧”的问题有所缓解。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99.93%（2716家）至少披露了一项负面指标，包括：环境、劳工管理、职业健康安全、腐败及产品责任方面的违规事件；员工流失率；非正式员工比例；工伤事故、损失工时、伤亡人数、职业病发生人数。

第三方独立鉴证虽然仍处于起步阶段，但增长势头较为明显。《报告》显示，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11.52%（313家）聘请第三方机构对报告进行了鉴证或验审，较2024年度（9.11%、226家）、2023年度（7.38%、164家）有所提升。

“提高鉴证质量任重道远。”黄世忠建议，应加快制定可持续信息鉴证业务具体准则和应用指南，夯实提高鉴证质量的制度基础。压实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鉴证机构的鉴证责任，要求其在鉴证过程中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和独立性要求。督促鉴证机构提高鉴证工作的科技含量，借助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数字化技术，通过便捷、高效地获取和分析各种行业数据，交叉验证被鉴证单位可持续信息的合理性和可信性。

如果说治理架构的变革是ESG信披的“骨架”重塑，那么气候信息的披露深化则是其“血肉”的充实。作为ESG议题中技术性较强、国际标准趋同度较高的领域，温室气体排放等数据披露情况有所改善。

《报告》显示，2023—2025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披露情况逐年改善。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76.93%（2091家）披露了温室气体排放量，相比2024年度（65.90%、1635家）、2023年度（57.53%、1279家）有较大提升。

但进步中的短板同样不容忽视。《报告》显示，2025年度，范围1的披露率为72.81%，范围2的披露率为73.03%，均较2024年度提升约13个百分点；披露范围3排放虽较2024年度提升近7个百分点，但仅有497家公司。

中国会计学会副会长黄世忠表示，范围3排放量在温室气体排放总量中具有绝对重要性，不披露范围3排放信息不仅有避重就轻之嫌（金融行业的上市公司尤其如此），而且不符合重要性原则。鉴于范围3排在温室气体排放信息披露方面至关重要，应当鼓励强制披露主体因地制宜，采用不同的方法核算和披露范围3排放，并将充分性置于准确性之上。对于因时间和成本因素限制而导致范围3排放核算和披露准确性不高的，应给予较高的监管容忍度。

定量分析的深度同样有待提高。《报告》显示，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71.38%（1940家）分析了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财务影响。其中，仅有95家公司披露了定量分析结果。

未来，气候转型有望带来新的商机和投资机遇。中国证监会与香港证监会近期联合公布一系列进一步深化两地市场务实合作、密切协同发展的新举措，其中提出，推动两地上市公司开展气候相关转型计划披露金融试点，共同做好绿色金融大文章。

郭沛源认为，转型计划披露已成为当前可持续信息披露的重点，国内外主

翱捷科技董事会同意将“董事会战略委员会”更名为“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西藏药业披露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实施细则，江波龙发布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工作细则（草案）……近期，多家上市公司在治理层面的一系列动作，折射出A股ESG信息披露领域正在发生深刻变化。

中国上市公司协会8月12日披露的《A股上市公司2026年可持续信息披露情况分析报告》显示，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1028家（37.82%）披露在董事会层面设立了可持续发展专门委员会。从治理架构向经营决策的实质性嵌入，到气候议题从“常规项”向“硬骨头”的难度进阶，再到第三方鉴证从锦上添花向公信力基石的逐步跨越——多重变化正在重塑A股ESG信披的底层逻辑，推动这项工作迈入以治理效能与数据质量双轮驱动的新阶段。

当前，ESG披露工作在温室气体盘查、范围3排放、独立鉴证等方面仍有提升空间，这也是下一步高质量发展需要着力突破的方向。在“双碳”目标与绿色金融政策的引领下，A股ESG信息披露正破浪前行，它所带来的不仅是企业信息透明度的提升，更是资本市场向“绿”而兴、向“质”而进的坚定步伐。

● 本报记者 舒秀丽

治理向实：ESG委员会从“挂牌”走向“议事”

在ESG信披的诸多要素中，治理架构的变革是重要一环。一场由董事会层面自上而下的治理变革正在悄然推进。

数据为证。《报告》显示，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86.28%（2345家）披露了可持续发展治理架构，85.43%（2322家）披露了董事会参与可持续发展事宜的决策或监督的相关信息，37.82%（1028家）披露在董事会层面设立了可持续发展专门委员会，其中占比最高的是战略与ESG委员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在中国上市公司协会ESG专业委员会委员殷格非看来，这一趋势有助于推动ESG从“报告编制”转向“经营嵌入”——以往是ESG部门去找管理层汇报写报告，如今董事会层面牵头ESG工作，有助于ESG事项充分融入公司治理决策。

多家上市公司已将特定议题提交董事会下设的战略与ESG委员会审议。如8月3日，山东高速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制定〈山东高速股份有限公司生态环境保护管理办法（试行）〉的议案》。公告特别注明，该议案经公司董事会环境、社会与治理（ESG）委员会审议通过，同意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中国首席经济学家论坛理事刘锋注意到，在实施ESG的意愿方面，各方均表现出较高的积极性和主动性，特别是公司治理方面的认知度较高，同时环境和社会责任方面的投入也相当可观。

商道融绿董事长郭沛源认为，未来上市公司的ESG治理需要从框架搭建迈向实效落地，紧扣交易所相关要求完善指标披露，重点抓好指标与目标的落实，同时通过做实顶层设计、强化董事会专业能力，推动ESG战略与企业业务深度协同，在有效管控相关风险的同时，充分挖掘ESG领域的发展机遇。

重要议题信披：从“常规项”到“硬骨头”

如果说治理架构的变革是ESG信披的“骨架”重塑，那么气候信息的披露深化则是其“血肉”的充实。作为ESG议题中技术性较强、国际标准趋同度较高的领域，温室气体排放等数据披露情况有所改善。

《报告》显示，2023—2025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披露情况逐年改善。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76.93%（2091家）披露了温室气体排放量，相比2024年度（65.90%、1635家）、2023年度（57.53%、1279家）有较大提升。

但进步中的短板同样不容忽视。《报告》显示，2025年度，范围1的披露率为72.81%，范围2的披露率为73.03%，均较2024年度提升约13个百分点；披露范围3排放虽较2024年度提升近7个百分点，但仅有497家公司。

中国会计学会副会长黄世忠表示，范围3排放量在温室气体排放总量中具有绝对重要性，不披露范围3排放信息不仅有避重就轻之嫌（金融行业的上市公司尤其如此），而且不符合重要性原则。鉴于范围3排在温室气体排放信息披露方面至关重要，应当鼓励强制披露主体因地制宜，采用不同的方法核算和披露范围3排放，并将充分性置于准确性之上。对于因时间和成本因素限制而导致范围3排放核算和披露准确性不高的，应给予较高的监管容忍度。

定量分析的深度同样有待提高。《报告》显示，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71.38%（1940家）分析了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财务影响。其中，仅有95家公司披露了定量分析结果。

未来，气候转型有望带来新的商机和投资机遇。中国证监会与香港证监会近期联合公布一系列进一步深化两地市场务实合作、密切协同发展的新举措，其中提出，推动两地上市公司开展气候相关转型计划披露金融试点，共同做好绿色金融大文章。

郭沛源认为，转型计划披露已成为当前可持续信息披露的重点，国内外主

碳定价机制持续完善 碳市场改革提速赋能产业转型

● 本报记者 刘杨

随着《上海市2026年度碳排放配额分配方案》印发、深圳开展2025年度碳排放配额首场有偿竞价发放工作，叠加生态环境部明确全国碳市场将扩容至石化、化工行业，我国碳市场制度建设进入加速落地阶段。从地方层面提高纳管门槛、探索有偿分配模式，到全国范围扩大行业覆盖、夯实核算监管基础，碳定价信号持续释放，正从成本端、资产价值及行业投资方向三个维度，对高耗能上市公司产生深远影响。业内人士认为，“十五五”时期碳约束由软变硬，将加速高耗能行业内部分化，碳资产管理能力逐步成为上市公司重要经营要素。

要的信息披露标准、准则、指南均对此有所提及。

数据提质：量化扩容 鉴证增多

治理架构与核心议题的深化，最终都需要落脚于扎实的数据底座。实践表明，ESG信息披露正在经历从“定性描述”到“定量管理”的跃迁，第三方鉴证的提速则为数据的可信度加上了关键码。

上市公司披露的量化指标数量快速增长是上述趋势的明显标志。《报告》显示，2023至2025年度，A股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关信息的量化披露水平取得显著进展，量化指标数量主要集中在50—100个。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53.90%（1465家）披露了50—100个量化指标，比2024年度提升了约20个百分点；23家公司披露了超过100个量化指标（2024年度为4家），最多披露了120个量化指标。

值得关注的是，过往“报喜不报忧”的问题有所缓解。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99.93%（2716家）至少披露了一项负面指标，包括：环境、劳工管理、职业健康安全、腐败及产品责任方面的违规事件；员工流失率；非正式员工比例；工伤事故、损失工时、伤亡人数、职业病发生人数。

第三方独立鉴证虽然仍处于起步阶段，但增长势头较为明显。《报告》显示，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11.52%（313家）聘请第三方机构对报告进行了鉴证或验审，较2024年度（9.11%、226家）、2023年度（7.38%、164家）有所提升。

“提高鉴证质量任重道远。”黄世忠建议，应加快制定可持续信息鉴证业务具体准则和应用指南，夯实提高鉴证质量的制度基础。压实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鉴证机构的鉴证责任，要求其在鉴证过程中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和独立性要求。督促鉴证机构提高鉴证工作的科技含量，借助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数字化技术，通过便捷、高效地获取和分析各种行业数据，交叉验证被鉴证单位可持续信息的合理性和可信性。

如果说治理架构的变革是ESG信披的“骨架”重塑，那么气候信息的披露深化则是其“血肉”的充实。作为ESG议题中技术性较强、国际标准趋同度较高的领域，温室气体排放等数据披露情况有所改善。

《报告》显示，2023—2025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披露情况逐年改善。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76.93%（2091家）披露了温室气体排放量，相比2024年度（65.90%、1635家）、2023年度（57.53%、1279家）有较大提升。

但进步中的短板同样不容忽视。《报告》显示，2025年度，范围1的披露率为72.81%，范围2的披露率为73.03%，均较2024年度提升约13个百分点；披露范围3排放虽较2024年度提升近7个百分点，但仅有497家公司。

中国会计学会副会长黄世忠表示，范围3排放量在温室气体排放总量中具有绝对重要性，不披露范围3排放信息不仅有避重就轻之嫌（金融行业的上市公司尤其如此），而且不符合重要性原则。鉴于范围3排在温室气体排放信息披露方面至关重要，应当鼓励强制披露主体因地制宜，采用不同的方法核算和披露范围3排放，并将充分性置于准确性之上。对于因时间和成本因素限制而导致范围3排放核算和披露准确性不高的，应给予较高的监管容忍度。

定量分析的深度同样有待提高。《报告》显示，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71.38%（1940家）分析了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财务影响。其中，仅有95家公司披露了定量分析结果。

未来，气候转型有望带来新的商机和投资机遇。中国证监会与香港证监会近期联合公布一系列进一步深化两地市场务实合作、密切协同发展的新举措，其中提出，推动两地上市公司开展气候相关转型计划披露金融试点，共同做好绿色金融大文章。

郭沛源认为，转型计划披露已成为当前可持续信息披露的重点，国内外主

碳定价机制持续完善 碳市场改革提速赋能产业转型

● 本报记者 刘杨

随着《上海市2026年度碳排放配额分配方案》印发、深圳开展2025年度碳排放配额首场有偿竞价发放工作，叠加生态环境部明确全国碳市场将扩容至石化、化工行业，我国碳市场制度建设进入加速落地阶段。从地方层面提高纳管门槛、探索有偿分配模式，到全国范围扩大行业覆盖、夯实核算监管基础，碳定价信号持续释放，正从成本端、资产价值及行业投资方向三个维度，对高耗能上市公司产生深远影响。业内人士认为，“十五五”时期碳约束由软变硬，将加速高耗能行业内部分化，碳资产管理能力逐步成为上市公司重要经营要素。

要的信息披露标准、准则、指南均对此有所提及。

数据提质：量化扩容 鉴证增多

治理架构与核心议题的深化，最终都需要落脚于扎实的数据底座。实践表明，ESG信息披露正在经历从“定性描述”到“定量管理”的跃迁，第三方鉴证的提速则为数据的可信度加上了关键码。

上市公司披露的量化指标数量快速增长是上述趋势的明显标志。《报告》显示，2023至2025年度，A股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关信息的量化披露水平取得显著进展，量化指标数量主要集中在50—100个。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53.90%（1465家）披露了50—100个量化指标，比2024年度提升了约20个百分点；23家公司披露了超过100个量化指标（2024年度为4家），最多披露了120个量化指标。

值得关注的是，过往“报喜不报忧”的问题有所缓解。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99.93%（2716家）至少披露了一项负面指标，包括：环境、劳工管理、职业健康安全、腐败及产品责任方面的违规事件；员工流失率；非正式员工比例；工伤事故、损失工时、伤亡人数、职业病发生人数。

第三方独立鉴证虽然仍处于起步阶段，但增长势头较为明显。《报告》显示，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11.52%（313家）聘请第三方机构对报告进行了鉴证或验审，较2024年度（9.11%、226家）、2023年度（7.38%、164家）有所提升。

“提高鉴证质量任重道远。”黄世忠建议，应加快制定可持续信息鉴证业务具体准则和应用指南，夯实提高鉴证质量的制度基础。压实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鉴证机构的鉴证责任，要求其在鉴证过程中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和独立性要求。督促鉴证机构提高鉴证工作的科技含量，借助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数字化技术，通过便捷、高效地获取和分析各种行业数据，交叉验证被鉴证单位可持续信息的合理性和可信性。

如果说治理架构的变革是ESG信披的“骨架”重塑，那么气候信息的披露深化则是其“血肉”的充实。作为ESG议题中技术性较强、国际标准趋同度较高的领域，温室气体排放等数据披露情况有所改善。

《报告》显示，2023—2025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披露情况逐年改善。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76.93%（2091家）披露了温室气体排放量，相比2024年度（65.90%、1635家）、2023年度（57.53%、1279家）有较大提升。

但进步中的短板同样不容忽视。《报告》显示，2025年度，范围1的披露率为72.81%，范围2的披露率为73.03%，均较2024年度提升约13个百分点；披露范围3排放虽较2024年度提升近7个百分点，但仅有497家公司。

中国会计学会副会长黄世忠表示，范围3排放量在温室气体排放总量中具有绝对重要性，不披露范围3排放信息不仅有避重就轻之嫌（金融行业的上市公司尤其如此），而且不符合重要性原则。鉴于范围3排在温室气体排放信息披露方面至关重要，应当鼓励强制披露主体因地制宜，采用不同的方法核算和披露范围3排放，并将充分性置于准确性之上。对于因时间和成本因素限制而导致范围3排放核算和披露准确性不高的，应给予较高的监管容忍度。

定量分析的深度同样有待提高。《报告》显示，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71.38%（1940家）分析了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财务影响。其中，仅有95家公司披露了定量分析结果。

未来，气候转型有望带来新的商机和投资机遇。中国证监会与香港证监会近期联合公布一系列进一步深化两地市场务实合作、密切协同发展的新举措，其中提出，推动两地上市公司开展气候相关转型计划披露金融试点，共同做好绿色金融大文章。

郭沛源认为，转型计划披露已成为当前可持续信息披露的重点，国内外主

碳定价机制持续完善 碳市场改革提速赋能产业转型

● 本报记者 刘杨

随着《上海市2026年度碳排放配额分配方案》印发、深圳开展2025年度碳排放配额首场有偿竞价发放工作，叠加生态环境部明确全国碳市场将扩容至石化、化工行业，我国碳市场制度建设进入加速落地阶段。从地方层面提高纳管门槛、探索有偿分配模式，到全国范围扩大行业覆盖、夯实核算监管基础，碳定价信号持续释放，正从成本端、资产价值及行业投资方向三个维度，对高耗能上市公司产生深远影响。业内人士认为，“十五五”时期碳约束由软变硬，将加速高耗能行业内部分化，碳资产管理能力逐步成为上市公司重要经营要素。

要的信息披露标准、准则、指南均对此有所提及。

数据提质：量化扩容 鉴证增多

治理架构与核心议题的深化，最终都需要落脚于扎实的数据底座。实践表明，ESG信息披露正在经历从“定性描述”到“定量管理”的跃迁，第三方鉴证的提速则为数据的可信度加上了关键码。

上市公司披露的量化指标数量快速增长是上述趋势的明显标志。《报告》显示，2023至2025年度，A股上市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关信息的量化披露水平取得显著进展，量化指标数量主要集中在50—100个。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53.90%（1465家）披露了50—100个量化指标，比2024年度提升了约20个百分点；23家公司披露了超过100个量化指标（2024年度为4家），最多披露了120个量化指标。

值得关注的是，过往“报喜不报忧”的问题有所缓解。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99.93%（2716家）至少披露了一项负面指标，包括：环境、劳工管理、职业健康安全、腐败及产品责任方面的违规事件；员工流失率；非正式员工比例；工伤事故、损失工时、伤亡人数、职业病发生人数。

第三方独立鉴证虽然仍处于起步阶段，但增长势头较为明显。《报告》显示，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11.52%（313家）聘请第三方机构对报告进行了鉴证或验审，较2024年度（9.11%、226家）、2023年度（7.38%、164家）有所提升。

“提高鉴证质量任重道远。”黄世忠建议，应加快制定可持续信息鉴证业务具体准则和应用指南，夯实提高鉴证质量的制度基础。压实会计师事务所等第三方鉴证机构的鉴证责任，要求其在鉴证过程中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和独立性要求。督促鉴证机构提高鉴证工作的科技含量，借助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数字化技术，通过便捷、高效地获取和分析各种行业数据，交叉验证被鉴证单位可持续信息的合理性和可信性。

如果说治理架构的变革是ESG信披的“骨架”重塑，那么气候信息的披露深化则是其“血肉”的充实。作为ESG议题中技术性较强、国际标准趋同度较高的领域，温室气体排放等数据披露情况有所改善。

《报告》显示，2023—2025年度，温室气体排放披露情况逐年改善。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76.93%（2091家）披露了温室气体排放量，相比2024年度（65.90%、1635家）、2023年度（57.53%、1279家）有较大提升。

但进步中的短板同样不容忽视。《报告》显示，2025年度，范围1的披露率为72.81%，范围2的披露率为73.03%，均较2024年度提升约13个百分点；披露范围3排放虽较2024年度提升近7个百分点，但仅有497家公司。

中国会计学会副会长黄世忠表示，范围3排放量在温室气体排放总量中具有绝对重要性，不披露范围3排放信息不仅有避重就轻之嫌（金融行业的上市公司尤其如此），而且不符合重要性原则。鉴于范围3排在温室气体排放信息披露方面至关重要，应当鼓励强制披露主体因地制宜，采用不同的方法核算和披露范围3排放，并将充分性置于准确性之上。对于因时间和成本因素限制而导致范围3排放核算和披露准确性不高的，应给予较高的监管容忍度。

定量分析的深度同样有待提高。《报告》显示，在2718家披露2025年度ESG报告的公司中，71.38%（1940家）分析了气候相关风险和机遇的财务影响。其中，仅有95家公司披露了定量分析结果。

未来，气候转型有望带来新的商机和投资机遇。中国证监会与香港证监会近期联合公布一系列进一步深化两地市场务实合作、密切协同发展的新举措，其中提出，推动两地上市公司开展气候相关转型计划披露金融试点，共同做好绿色金融大文章。

郭沛源认为，转型计划披露已成为当前可持续信息披露的重点，国内外主

奋力推进基金行业高质量发展

（上接A01版）但客观来看，我国基金行业还缺少能与国际知名大公司比肩的实力机构，跨境布局不足，全球资产配置能力不强，国际品牌影响力有限，行业国际话语权不多。推进“两个一流”建设有助于集中优势投资力量参与全球资本竞争，提升跨境资源配置能力，加快构建金融国际竞争力。

践行“四个坚持”，加快建设一流投资机构

各类基金机构要切实扛起主体责任，践行“四个坚持”要求，全面提升投资能力和经营质量，推动一流投资机构战略目标转化为高质量发展的实际成效。

一是坚持规范为先，筑牢合规风控多重防线。基金管理人以诚实守信立身、以投资管理为专业，健全合规风控是机构发展的生命线。一流投资机构要做合规经营的标杆，始终尊重规则、敬畏风险，保持股权结构清晰、治理机制健全、内控体系严密、风险管理得当。公募基金要持续完善公司治理，将合规责任与风险管理贯穿投研、投资、投后全过程，要对复杂市场环境下的流动性风险保持高度警惕。私募基金要按照国办最新发布的指导意见及配套监管规则要求，端正发展理念、优化发展模式、规范经营行为，严防募集环节的非法集资、欺诈骗活动和运作环节的侵占、挪用及利益输送风险。

二是坚持客户为本，夯实行业发展

信用根基。基金行业的核心价值是为客户创造最佳回报，这既是行业监管的重要导向，也是一流投资机构应当追求的基本目标，应贯穿于内部治理、投资运作、考核评价等经营管理各环节、全过程。要通过行政监管、行业自律和机构自我约束，持续健全为持有人创造最佳利益的制度机制，全面加强公司治理、产品策略、业绩基准、绩效考核等基金运营管理的全链条活动与投资者利益的一致性管理。大力发展“平台化、一体化、多策略”投研核心能力，摆脱对“爆款基金”“明星基金经理”依赖，找到突破规模瓶颈、持续创造优良业绩的新路。创新产品与服务体系，推进主动基金与被动基金协同发展，针对投资者中长期多样化需求加大供给端创新，推出更多适配保险资金、养老金的产品，加大含权低波、资产配置型稳健类产品创设力度，规范发展基金投顾，为老百姓提供财产性收入综合解决方案，助力实现高质量发展红利的全民共享。

三是坚持功能为要，勇担金融强国建设历史责任。胸怀“国之大者”，主动服务强国战略是一流投资机构的责任担当。要充分发挥资产定价、风险管理基础功能，积极健全与科技创新相适应的投资生态，引导全行业围绕国民经济发展战略方向，以先进制造业为骨干，着力布局新兴产业和未来产业，为做强现代化产业体系提供充沛的创新资本。持续壮大长期资金、耐心资本，推动养老金、保险资金、AIC以及公益基金等各类金融资本持续优化

权益投资结构，改善我国创新资本的结构质量。进一步优化创投基金、并购基金募投管退制度，推动政府投资基金优化投资布局和投资指导评价，通过战略引领与社会资本形成优势互补，为重大战略、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的投资活动提供优质服务。

四是坚持创新为基，增强高质量发展内生动力。守正创新是基金行业发展的第一动力，也是一流投资机构增强国际竞争力的核心本领。牢牢把握守正创新主动权，关键在于恪守主业、突出特色，做到创新节奏、力度与管理能力相匹配。要积极稳妥推进数字化赋能，积极运用金融科技改善投研定价能力，提升运营效率和综合服务水平，抢占全球财富管理的制高点。结合自身资源禀赋优化发展定位，头部机构加快国际化布局，提升全球资源配置能力、跨市场合规能力、跨文化管理能力；中小公司要走出特色化、精品化发展路线，为投资者创造多元化选择和差异化价值，形成各类机构错位竞争、协同共进的发展格局。大力培育高素质人才队伍，完善人才分类分层培训体系，持续优化人才评价激励机制，着力培养诚实守信、专业精良、廉洁自律的高水平人才队伍。

做到“四个强化”，着力打造一流行业协会

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要以换届为新起点，全面提升服务能力，以一流行业协会建设有力服务基金行业高

质量发展。

一是强化政治引领，把牢正确方向。始终把政治建设摆在首位，践行行业自律服务工作的政治性、人民性，更加坚决有力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和党中央、证监会党委决策部署，引领和推动行业摆正功能性和盈利性关系，坚持把投资者利益摆在突出位置，扎实推进行业党建与业务融合，加强宣传引导，大力培育和弘扬“五要五不”中国特色金融文化，强化服务实体经济和促进共同富裕的责任担当。

二是强化自律管理，维护行业秩序。坚持制度引领、规则先行，加强自律规则与法律法规的有效衔接，不断提升制度规则的包容性、适应性。配合监管部门持续完善公募基金高质量发展相关政策，完善公募基金评价、销售、投顾、信息披露等自律规则。全面贯彻落实私募基金指导意见，配合监管部门建立健全私募基金“1+N+X”制度体系，修订私募基金基金登记备案办法，适时推出政府投资基金等重点领域相关自律规则。严把登记备案入口关，加强自律检查，严防行业风险，强化行业机构、从业人员失信惩戒机制，积极主动做好自律管理与行政监管的衔接配合，坚决维护行业秩序。

三是强化主动服务，促进行业发展。聚焦会员需求响应、技术赋能提效、专业研究引领，不断深化“服务型、科技型、研究型”协会建设。常态化机制化开展“件件有着落事事有回音”会员

服务专项行动，积极推进自律管理信息技术系统迭代升级，扎实建设“一体两翼”特色研究基地，着力提升“服务型协会”的温度实效、“科技型协会”的智能高效、“研究型协会”的专业质效。持续推动优化基金行业募投管退税政策环境，为行业减负增效、提升创新活力创造有利条件。

四是强化自身建设，夯实组织基础。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推动行业协会商会深化改革的意见，健全与金融强国建设、资本市场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治理机制，完善以章程为纲领的制度体系，进一步完善理事会、监事会、专业委员会工作机制，提升会员管理服务精准性、有效性。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扎实开展政治思想和专业能力建设，健全“选育管用”全链条机制，不断提升干部员工政治素质、综合能力，严守廉洁纪律，锤炼过硬作风。

凝聚全行业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合力

建设一流投资机构、打造一流行业协会是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引领基金行业高质量发展的目标旗帜，也是一项艰巨复杂的系统工程，需要各方凝心聚力，调动全行业力量共同推进。

一要统一思想认识。全行业要深入学习领会并认真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对资本市场作出的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和重要论述，学习贯彻落实中央金融工作会议精神、新“国九条”部署、“十

五五”规划纲要要求和吴清主席讲话精神，深刻领会一流投资机构、一流行业协会建设的核心要义和实践要求，广泛凝聚行业共识，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党中央和证监会党委决策部署上来，增强贯彻落实的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要坚持系统观念。统筹好发展和安全、规模和质量、当前和长远、创新和规范的关系，既要勇于改革创新，又要守住风险底线；既要促进行业做大，更要推动行业做强；既要解决当前突出问题，又要夯实长远发展基础。坚持分类施策，针对公募、私募不同行业特征，不同规模机构特点，精准制定落实举措。

三要加强协同联动。配合监管部门持续完善制度规则、强化监管执法，为行业发展营造良好制度环境；协会切实履行自律管理和服务职责，做好统筹协调、推动落实；各基金公司落实主体责任，结合自身实际制定实施方案，明确目标任务、责任分工和时间节点，确保各项举措落地见效；广大从业人员增强使命情怀、坚守职业操守、提升专业能力，立足岗位贡献力量。

四要坚持久久为功。全行业要秉持战略定力，树立和践行正确政绩观，一张蓝图绘到底，持续用力、久久为功。及时总结实践中的好经验好做法，不断完善工作机制，持续破解发展难题，扎扎实实办好自己事，不断推动一流投资机构、一流行业协会建设走深走实，持续推进行业高质量发展不断取得新成效。